**2022年中央和市级自然灾害救灾资金自评报告**

一、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

（一）县财政下达转移支付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。根据渝财环﹝2022﹞81号文件及奉节应急文﹝2022﹞102号文件，在下达资金预算时同步下达了绩效目标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。

项目资金到位情况：2022年收到项目资金20万元，到位率100%；项目资金执行情况：2023年1月支付项目资金20万元；项目资金管理情况：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管理资金,项目资金到位后，做到了专款专账专用。

（二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及时足额发放中央和市级冬春救助资金，切实解决受灾人员在春荒冬令期间的口粮、衣被、取暖、饮水等基本生活困难，确保受灾群众“有饭吃、有衣穿、有住所、有干净水喝、有病能及时医治”，让受灾群众亲身感受党和政府的关心关爱。

（三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1.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1）数量指标。涉及14个村1203个人，受灾群众全覆盖。

（2）质量指标。处置完成率100%。

（3）时效指标。资金下达30日内播放完毕，该项目完成及时率100%。

（4）效果指标。救援标准≥150元/人。

2.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1）社会效益。受灾农户全收益。

3.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2022年中央和市级自然灾害救灾资金的实施，群众满意度为100%。

三、绩效自评结果情况

通过认真开展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，综合评分96分，评价结果为优。

四、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

无

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

奉节县草堂镇人民政府

2024年1月8日